國立臺灣大學藥學校友會（函）

地　　址：10051 台北市仁愛路 1 段 1 號
聯 絡 人：康照洲
聯絡電話：02-23123456 轉 8603
傳　　真：02-23410217

受文者：國立臺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9 日
發文字號：照字 97002 號
速　　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臺大藥學校友會「追討臺大藥學大樓委員會」行動紀錄

主　旨：敬請　貴校提出藥學大樓興建計劃，呈報教育部核訂，並與該部共同協商補償事宜。

說　明：

一、本會理事長率二位理事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廿七日拜會教育部總務司劉司長，當日會面紀錄請詳如附件。

二、當日會面結論：教育部承諾若臺大有意興建「藥學大樓」，教育部在可能的範圍內給予合理的補助。

三、敬請　校方會同藥學系盡快提出藥學大樓興建計劃，呈報教育部核訂，並與該部共同協商補償事宜，以利藥學系之發展。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
副本：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藥學系

國立臺灣大學藥學校友會理事長　康照洲

臺大藥學校友會

附件

臺大藥學校友會「追討臺大藥學大樓委員會」行動紀錄

臺大藥學校友會拜會教育部

地點：中山南路教育部一樓總務司

日期：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11：10 至 12：00

出席人員：臺大藥學系校友會第二十七屆理事會
康照洲理事長(23 屆系友)、宋順蓮理事(26 屆系友)
景康藥學基金會　陳永順董事長(13 屆系友)
教育部總務司　劉奕權司長、魏美玲專員

紀錄：何雨蓁(校友會助理)

事由：臺大藥學校友會關心母系，面請益　部長有關『藥學大樓』現況與後續處理的方向。

拜會紀錄：

校友會發言	教育部回覆
立場說明：此次行動絕無任何政治色彩，校友會僅為了母系報不平，再加上母系正推動藥學教育及生技產業科技極需發展，希望此事能夠有個理性既合理的解決，幫助母系順利發展。	立場說明：教育部有極大的誠意來解決此事，因此，多年來不斷地進行協商，惟因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決議要求此大樓應「管用合一」，故申請將此大樓的管理權從臺大移至教育部，才有撥用的要求。
媒體報導教育部聲稱「已經還了」是否屬實？	教育部並未表示如報載之消息，但教育部為解決本棟大樓管理權之撥用問題，確曾先後編列經費補助臺大作相關建築或環境改善之用。
積極處理方案為何？	教育部支持合理明確之處理，請藥學系提出興建藥學大樓計畫，由臺大校方向教育部提出申請，教育部在可能的範圍內給予合理的補助。
藥學發展仍屬教育部監督、相較臺灣其他藥學系，臺大藥學系嚴重落後，前輩為後輩的發展，需要教育部全力支持。	教育部了解，會全力支持。
校友會計畫拜會臺大說明與教育部談話內容，期待一切透明、免於被利用的恐懼。	非常同意

結論：雙方均有誠意解決此事，教育部承諾若臺大有意興建「藥學大樓」，教育部在可能的範圍內給予合理的補助。